

## 壹、簡明月報

簡明月報格式包含傳統發電業與再生能源發電業當月之供電報告、售電報告以及收支實績比較表。

### 一、發電業之每月供電報告

主要揭露傳統發電業與再生能源發電業當月之供電情形及設備狀況，含裝置容量、發電量、發電設備運作情形（包含容量因數、可用率、最大出力值、熱耗率）、燃料耗用量、機組停機容量等項目。

項目	內容	表單編號
1. 裝置容量	當月各發電機組之裝置容量	1-1
2. 發電量	當月各發電機組之毛發電量、廠用電量、淨發電量、自用電量	1-2
3.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	當月各發電機組之發電設備容量因數、可用率、最大出力值，以及各發電機組之每度低熱值毛熱耗率（LHV Gross）	1-3
4. 燃料耗用量	當月之燃料煤、亞煙煤、燃料油、柴油、天然氣、廢棄物、沼氣、黑液、蔗渣用量	1-4
5. 機組停機容量	當月及預計下個月各發電機組之停機事由、停機容量、停機期間	1-5
6. 發電機組之空氣污染排放量	當月各發電機組之硫氧化物、氮氧化物、粒狀污染物平均排放量	1-6
7. 發電機組淨尖峰供電能力調整表	發電機組當月的淨尖峰供電能力調整，包含出力調整原因、累計調整次數等	1-7

表 1-1 裝置容量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能源別	電廠/發電站名稱	機組別	實績值(瓩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	備註
太陽能	群創光電第一型 太陽能電廠		5546.1	--	
合計			5546.1		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機組別欄位，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。
3.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，請於備註註明，並免按機組別填報。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，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。
4.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。

表 1-2 發電量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能源別	電廠/發電站名稱	機組別	毛發電量		廠用電量		淨發電量		自用電量		備註
			實績值(度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	實績值(度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	實績值(度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	實績值(度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	
太陽能	群創光電第一型太陽能電廠		670,400	0	0	0%	670,400	0	0	0%	
合計			670,400	0	0	0%	670,400	0	0	0%	

備註：

1. 廠用電量係指發電所內用電，即發電廠因運轉發電機所消耗於各項附屬設備之電能。
2. 自用電量係指廠商自行生產，使用於發電所之外，所有其他用途的電量，包括生產設備、辦公室、倉庫、其他附屬或輔助設備等（即不含發電所內用電）。
3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

- 分自有、承攬)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填寫。
4. 機組別欄位，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。
  5.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，請於備註註明，並免按機組別填報。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，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。
  6.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。

表 1-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(1)容量因數、可用率、最大出力值

能源別	電廠/ 發電站 名稱	機組別	容量因數				可用率				最大出力值				備註
			本月份		一至本月份止 累計		本月份		一至本月份止 累計		本月份		一至本月份止 累計		
			實績值 (%)	較上年 同期增 減(%)	實績值 (%)	較上 年同期增 減 (%)	實績值 (%)	較上年 同期增 減(%)	實績值 (%)	較上 年同期增 減 (%)	實績值 (%)	較上年 同期增 減(%)	實績值 (%)	較上 年同期增 減 (%)	
太陽能	群創光 電第一 型太陽 能電廠		16.25	0	15.54	0	100	0	100	0	15.99	0	20.01	0	
合計			16.25	0	15.54	0	100	0	100	0	15.99	0	20.01	0	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機組別欄位，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。
3.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，請於備註註明，並免按機組別填報。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，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。
4.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。

**表 1-4 燃料耗用量(略)**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**表 1-5 機組停機容量(無)**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## 二、發電業之每月售電報告

主要揭露傳統發電業與再生能源發電業之售電狀況。其中，傳統發電業僅能售予公用售電業；再生能源發電業則可售予公用售電業、再生能源售電業及透過直供、轉供售予終端用戶。各發電業依其售電對象填報相關內容，含售電量及用戶數。

項目	內容	表單編號
1.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	當月各能源類別售電量	2-1
2. 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	依據各能源類別及不同業者，當月所售予各業者之電量	2-2
3. 直供予用戶之售電量	當月之用戶名稱、行業別、售電實績值	2-3
4. 轉供予用戶之售電量	當月之用戶名稱、行業別、售電實績值	2-4

## 三、收支實績比較表

### 收支實績比較表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項 目	本月份發生數			累計實績數		
	實績數 (A)	去年同 期 (B)	差異 (A-B)	實績數 (C)	去年同 期 (D)	差異 (C-D)
1. 營業收入	2,241,823		2,241,823	24,256,733		24,256,733
電業收入	2,241,823		2,241,823	24,256,733		24,256,733
其他營業收入						
2. 營業支出	1,453,282	132,398	1,320,884	16,128,624	4,825,387	11,303,237
營業成本	1,429,749	104,774	1,324,975	14,615,705	2,616,035	11,999,670
營業費用	23,533	27,624	-4,091	1,512,919	2,209,352	-696,433
3. 營業收益(1-2)	788,541	-132,398	920,939	8,128,109	-4,825,387	12,953,496
4. 稅前盈餘	358,433	-360,534	718,,967	4,174,329	-5,193,339	9,367,668

備註：

**表 2-1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**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能源別	本月份		一至本月份止累計	
	實績值(度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	實績值(度)	較上年同期增減(%)
太陽能	670,400	0	6,286,321	0
合計	670,400	0	6,286,321	0

備註：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
**表 2-4 轉供予用戶之售電量(略)**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**表 2-2 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(略)**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業者名稱欄位，考量業者營業秘密，故申報後不予以公開揭露。

**表 2-3 直供予用戶之售電量(略)**

民國 108 年 10 月份

#### **四、博碩電業股份有限公司簡介**

為大亞電線電纜集團旗下電業公司，承作太陽能電廠業務，致力於太陽能發電廠之開發，將大亞集團「美麗家園」的願景化為實際行動，創造與客戶多贏的互利互惠目標。

#### **五、財務狀況**

詳如收支實績比較表(第 6 頁)。

#### **六、重大營運事件**

本月無停機情況。

#### **七、銷售實績**

本案所產生電力為全額躉售，詳如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(第 7 頁)。

本簡明月報公開資訊已張貼於下列網址

<https://www.taya.com.tw/msg/msg381.html>